

# 萍乡市安源区教育局文件

安教字〔2020〕101号

## 关于印发《安源区中小学教师教学工作量 暂行规定》的通知

全区各公办中小学校: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进一步深化课程改革，以《国家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为指导，根据素质教育全面发展培养目标和我区课程资源状况，设置可供学生选择、灵活安排的课程，满足学生多样化发展的需求。依据安源区中小学教师编制标准以及中小学课程计划每周活动总量中各学科授课时数规定，结合我区实际，现将《安源区中小学教师教学工作量暂行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安源区中小学教师教学工作量暂行规定

依据安源区中小学教师编制标准以及中小学课程计划每周活动总量中各学科授课时数规定，结合我区实际，经研究，确定中小学教师周任课时数，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专业化要求

学期前教师根据自己的专业特长和业余特长向学校申报任教课程，学校课程领导小组综合实际情况科学决策教师课程任务，要求音体美等专业教师必须专职专教，部分无专业教师的学科学校要有计划地培养专业（倾向）教师或双师型教师。小学教师任教课程原则上不超过3科，中学教师任课程原则上不超过2科（同类型课程不另外计算科目，如：历史和地方历史，语文与写字，化学与试验等）。

## 二、教师课程发展要求

所有课程尽量安排专业教师任教，或专业化倾向任教，学校要创造条件培养专业教师。鼓励教师积极发挥自己的特长专职专教，向专业型教师发展。有特长的教师还可申报专项课程如校园足球、棋类等，学校可采取走教制、外聘制、跨年级跨班级多举措力促教师专业化发展，发掘出每个教师的潜能，让每个教师找到一个最合适的岗位，取得最好的教学成效。

## 三、各阶段教师周课时量要求

1、小学教师周课时量要求（见下表）

学校规模	校长 书记	副校长 副书记	中层 班子	教师		
				高段(4-6 年级)	低段(1-3 年级)	其他科 教师
村小 (教学点)	6 节	8 节	10 节	14 节	16 节	18 节
500 至 1000 人	4 节	6 节	8 节	13 节	15 节	17 节
1000 人至 2000 人	3 节	5 节	7 节	12 节	14 节	16 节
2000 人 以上	2 节	4 节	6 节	11 节	13 节	15 节

注：学校校级班子、中层干部课时量，充分考虑了除教学之外的行政及其他事务。

## 2、中学教师周课时量要求

原则上初中教师周课时量（不含辅导课）10至14节。语文、数学、英语每周10至12节，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体育每周12至14节，音乐、美术、综合实践、信息技术等学科每周13至14节；普通高中教师10—14节，高中语文、数学、英语每周10节，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每周12节，音乐、体育、美术、通用技术、心理健康、信息技术等每周14节（中职学校可参照本标准根据专业特点制定各学科周课时量标准）。各中学根据学校教师配备实际情况可进行适当调整。

### 3、各镇街委教育党总支部委员会人员周课时量

所辖公办学校数超过5所（含5所）的，书记、副书记、工作人员周课时量分别为2节、4节、6节；所辖公办学校数未超过5所的，书记、副书记、工作人员周课时量分别为3节、6节、8节。

4、以上周课时数均为最低标准。在学校教师不足的情况下，可适量增加周课时数。班主任、教研组长、备课组长、图书管理员等兼职教育教学管理人员或教育教学活动组织人员，其工作量可按每周1至2课时计算。

5、以上课时为小学40分钟/节，中学45分钟/节。各学科教师除完成以上周任课时数（教学常规）外，还应承担与学科相关的辅导、早操、课间操、课外活动、教育管理、作业批改、家访、教科研等学校组织的相关活动。

6、课后延时服务不计入课时量。

7、教师课时量与年度考核、职称评聘、评先评优、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的评选等挂钩。

8、学校要从课程的高度重视素质教育，面向全体学生，重视学生的全面发展，让每个学生在学校找到喜欢的课程，给每个学生创造一个合适的成长平台，让他们从学校教育中收获知识技能与快乐。